

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需要，提升决策效率和经营效率，公司分别于2018年9月7日、2018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

2018年10月16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提交当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181240号）。

2018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

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518号）。根据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25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已于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全体股东一致审议通过，不存在异议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受侵害的情况。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韩利军

联系电话：0471-3268840

联系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大学西街36号学府康都C座2楼。

特此公告。

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